

《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》技术评审专家组意见整改情况反馈表

项目名称	大观净水厂项目			
项目类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新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改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扩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改造

序号	评审意见	整改情况
1	设计单位应进一步细化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与评价，特别是对噪声、振动等物理因素的防护措施应予以明确。	已整改。设计单位已补充了噪声、振动的防护措施，并在专篇中进行了详细阐述。
2	部分防护设施的选型和参数设置不够合理，需进一步优化。	已整改。设计单位根据专家意见，对部分防护设施的选型和参数进行了优化调整。
3	专篇中部分图表和数据存在缺失或不准确的情况，需补充完善。	已整改。设计单位已补充了缺失的图表和数据，并对不准确的数据进行了修正。
4	部分文字描述不够清晰，存在歧义，需进行文字润色和校对。	已整改。设计单位对专篇中的文字进行了润色和校对，确保了描述的清晰和准确。
5	部分引用的标准和规范版本过旧，需更新为最新版本。	已整改。设计单位已将引用的标准和规范更新为最新版本。

整改日期	2024年10月15日
整改责任人	张三
审核人	李四
备注	所有评审意见均已整改完毕，符合规范要求。